
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，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3名，非执行董事2名。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，全部委员均具有履行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经验。

审计委员会负责本公司内、外部审计的沟通、监督和核查工作，主要职责为：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；监督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，对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程序和工作效率进行评价；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；审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，负责年度审计工作，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作出判断性报告，提交董事会审议；审查内控制度，提出完善内部控制的建议；检查会计政策、财务报告程序和财务状况等。

2017年，审计委员会贯彻学习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，坚决落实金融监管新规要求，促进本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不断进步。审计委员会坚持以季度例会制度为基础，以定期报告和内外部审计工作报告为抓手，持续加强内外审计之间的沟通联系，充分发挥监督经营管理、揭示风险和问题、改进提升管理水平的重要作用，有效履行相关职责。

审计委员会2017年共召开7次会议。通过上述会议，审计委员会一是就年度报告、中期报告、季度报告的编制，以及内外部审计工作情况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进行了充分研究和审议，全面了解全行经营管理情况，及时掌握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重点关注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和问责力度，真正做到审计工作对症下药、有的放矢，充分体现内审价值；二是推动内部审计不断加强制度和规划建设，审议《招商银行境外分行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办法》《招商银行审计工作

发展五年规划》，确保内部审计有章可循、制度完善、规划清晰；三是完善内审部门考核制度，对内审部门及其主要负责人2016年度工作进行了考核评价，并制定了总行审计部2017年度的关键绩效指标，进一步推动内审工作的效能提升；四是审议聘请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根据本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，审计委员会在2017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议过程中履行如下职责：一是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前，审议其2017年度审计工作计划；二是审阅公司财务报表，听取管理层2017年度经营情况汇报，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发现的重大问题及审计进度进行沟通，形成书面意见；三是对2017年度报告（含经审计的财务报表）、会计师事务所2017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进行审议，认为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，全面客观地评价了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工作情况。

此外，审计委员会还积极开展调研考察，并持续加强闭会期间联系沟通，对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提出积极的建议和意见，持续推动审计工作不断健全和完善。
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